

梁國雄申傳召專家證人被拒

上訴庭批「咎由自取」須付逾18萬訟費

長毛因宣誓不符合法律規定而喪失議員資格、正等候上訴的社民連梁國雄（長毛），早前向上訴庭申請傳召北京大學法學院教授張千帆以專家證人作供。上訴庭昨頒下書面判詞，指梁國雄明明有時間在原訟庭提出傳召專家證人，而他卻沒有這樣做，批評他是「咎由自取」；又指有關專家證人的供詞對上訴結果不會構成直接影響，故此駁回申請，梁須支付逾18萬元訟費。至於梁提出的宣誓司法覆核上訴聆訊，將在11月28日及29日審理。

■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

高等法院原訟庭去年7月裁定，梁國雄於2016年在立法會的就職宣誓不符合「莊重規定」，有違基本法及《宣誓及聲明條例》，而喪失立法會議員資格。梁國雄其後提出上訴，並向高等法院申請傳召北京大學法學院教授張千帆以專家證人身份作供，試圖讓專家引證全國人大常委會釋法不應補充基本法內容、亦不應有追溯力。

指長毛浪費近3個月時間

高院上訴庭昨頒下書面判決，駁回梁國雄申請。判詞指是否批准呈上新證據要考慮3個條件，包括相關證供在原審時是有合理原因未能呈上；新證供對案件結果有重大影響；新證供是可信。此外，上訴庭

也可以運用酌情權去考慮是否批准申請。上訴庭指，涉及梁頌恆及游蕙禎的DQ案在2016年11月3日審理，人大則在2016年11月7日釋法，高院法官區慶祥在11月15日裁定梁頌恆及游蕙禎敗訴。

而涉及梁國雄與另外3名前立法會議員的DQ案在同年12月6日展開，梁國雄當時已知道有需要呈上專家證供，但卻在去年2月20日取得法律援助的4天後，才通知律政司有意呈上專家證供，故律政司反對申請。

上訴庭續指，梁國雄明明有接近3個月時間去尋求專家意見，但他卻沒有這樣做，而即使梁在2月才獲法律援助，也不影響他尋求專家意見。上訴庭表示，所有證供應在原審法提出，上訴庭一般不會接受新

證供。判詞又批評梁國雄及其律師沒有向原審法官提出傳召專家證人的申請，否則原審法官當時便能考慮是否批准。對於梁國雄聲稱若上訴庭不批准其申請會對他造成不利，判詞指這是長毛「咎由自取」。

張誓章無明確回應人大釋法

對於梁國雄呈上的北大法律教授張千帆的誓章，上訴庭指，張始終沒有明確回應人大2016年11月的釋法在內地法律來說是無效，沒有說明該釋法是否符合內地法律。至於有否追溯力，張的答案亦是含糊



■梁國雄就宣誓風波提上訴，申傳召專家證人遭駁回。

資料圖片

不清。因此認為供詞對上訴結果不會構成直接影響，故駁回申請，並令梁須向律政司一方支付約18.2萬元訟費。

高等法院原訟庭去年7月14日裁定社民連梁國雄、「香港眾志」羅冠聰、自決派劉小麗及姚松炎的宣誓不合規定，有違基本法及《宣誓及聲明條例》訂明的形式及內容作出宣誓，取消4人的立法會議員資格。

小賭徒趨增 世盃賭風恐更熾



■路德會青亮中心指戒賭求助者急升七成。

香港文匯報訊（實習記者 嚴咨意）世界盃即將揭幕，沉迷賭博問題備受關注。路德會青亮中心昨日表示，今年4月及5月期間共接獲34宗新戒賭求助個案，較去年同期的20宗急升70%。

23%中學生曾參與賭博

中心亦於去年6月至今年5月訪問了3,099名中學生，當中有23%受訪者曾參與賭博，較兩年前的同一個調查高3個百分點，更有逾40%受訪者認為賭博沒有問題，結果反映青少年賭博有上升趨勢，對賭博禍害的認知亦不足，中心相信在世界盃效應下賭風會更加熾熱。

中心指出，曾參與賭博的受訪學

生當中，95%指他們身邊的人(如家人、親友、朋友、同學等)曾參與賭博，顯示賭博行為愈來愈普及，增加青少年賭博風險。同時，84%受訪者指家人知道他們有賭博習慣，顯示家長對子女賭博接受程度增加。中心憂慮如果家庭未有灌輸賭博禍害，可能令學生產生錯誤想法，以為賭博是可以接受的行為。

現年38歲的阿森(化名)中二時已接觸賭博，直至中五後出國讀書，並於大學二年級時在朋友慫恿下第一次入賭場玩角子機，從此無法自拔，整天流連賭場，經常缺課，直至大學三級時被領事館通知他其大學學籍已被取消，不能再逗留。

阿森回到港後，迷上了賭博的快感，23歲時第一次去借錢，及後一發不可收拾。

阿森昨日表示，由於他背負了數百萬元債項，令自己與家人關係疏遠，但他在某一瞬間看到自己父母年老卻憔悴的樣子，便醒悟到是時間戒賭了。

他直言，戒賭要發自內心，別人幫不了，所以他不會去逃避任何有關賭的資訊，反而是去面對它，克服它。阿森勸勉其他年輕人：「賭錢贏就贏一陣，輸就輸一世！千祈唔好踩隻腳落去。」

中心建議政府應加強宣傳及投放更多資源於預防賭博教育工作。中心戒賭熱線為8108-3933。

大耳窿短訊拉客 年息670%逾百人中招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鄧偉明）警方經過長達一年深入調查，過去兩天展開代號「火流星」行動，搗破一個高利貸集團，年利息高達670%，初步估計「債仔」多逾百人、涉案金額逾200萬元。行動中共拘捕15人。

警拘15人 9人為骨幹

被捕15人，13男兩女，23歲至43歲，當中9人為集團骨幹成員，有三合會背景，分別涉嫌非法放債、串謀非法放債、串謀無牌放債、刑事恐嚇、刑事毀壞、盜竊、藏毒、藏有攻擊性武器及「洗黑錢」等罪名。

據悉，集團的犯案手法，主要透過電話短訊招攬生意，以毋須入息證明、利率特

低或特快批核等作招徠。

但當事主向集團借貸時，集團會以事主不符合特低利率條件，游說事主作高息借貸，又需要提交親友的個人資料作「擔保人」。

若以借貸1萬元計算，會被抽取兩成金額作「行政費」，事主實得8,000元。集團為增加利潤，不准分期攤還本金，必須一次過清還本金，否則每15天需還貸款額約兩成作利息，即1個月需還4,000元，年息高達670%。當事主無力還款時，便會以違法手段追債。

東九龍總區刑事總部刑事（行動）警司胡家欣表示，警方一向致力打擊有黑社會操控的高利貸集團，東九龍總區刑事部經過一年深入調查，成功蒐集一個由黑幫操

縱的高利貸及收數集團罪證，涉嫌以遠超法定年息60厘上限放債，當有借貸人未能如期還款，會到借貸人或其「擔保人」的寓所違法追債，包括上門滋擾、寄惡嚇信、發放恐嚇短訊及淋紅油等。

由前日起，警方出動逾百警力突擊搜查高利貸集團多個目標地點，檢獲超過100張欠單、銀行入數紙、借貸記錄、收數單張、708克大麻精及8支壘球棒等證物；初步調查，高利貸集團營運超過10個月。



▲警方行動中，檢獲逾百張欠單、銀行入數紙、借貸記錄等證物。

警方案件仍在調查中，不排除有更多人被捕。

專家倡落實營造師監工註冊制

港鐵沙中線紅磡站月台鋼筋被剪短事件，引起大眾對工程監管機制的關注。香港營造師學會副會長岑厚德指出，鋼筋接駁後通常會進行很多檢查，事後會有記錄，但仔細至每一個接駁位均有檢查記錄並不常見。

他又認為，今次事件除反映工程監管出現漏洞，亦反映監工行業良莠不齊，建議政府落實註冊營造師和註冊監工制度。岑厚德昨日在一個電台節目上指出，大型基建工程的合約要求通常較嚴謹，基本上亦會進行很多檢查，完成每一個環節後如鋼筋接駁等，必會有檢查及記錄，但次紅磡站工程有逾兩萬個鋼筋接駁位，若仔細至每一個接駁位都有檢查記錄並不常見。

他解釋，監工會現場督導工人進行工程，而不會有書面記錄，即使現場監督時發

現工程有問題，而沒有記錄亦是常態，但有時遇到不合規格的工程問題，監工會拍照，通知分判商重做不合規格的部分。

問題糾正後，顧問工程師會再做檢查，並會有書面記錄，故要求紅磡站工程的承建商提交糾正記錄是合理要求。

有註冊 出事可除牌

他表示，營造師是工程的項目經理，確保工程質量及依期依法完成，「現時香港營造師及監工的水平良莠不齊，倘工程逾期竣工，承建商需作出巨額賠償，承建商的監工為了向僱主交代，不排除用『自己的方法』解決問題，令工程依期完成，但方法是否能接受，視乎當事人的專業水平。」

他指出，現時如工程出現問題，有問題的監工可能會被承建商處分甚至開除，但不能阻止有關監工再負責其他工程。

如果有專業註冊制度，有問題的監工便可能會被除牌。

■香港文匯報記者 文森

匿割房製偽鈔 兩男女落網



■警方揭破「偽鈔工場」，檢獲不同面值偽鈔紙幣及噴墨打印機等工具。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鄭福強）警方前晚在紅磡一個劏房揭破「偽鈔工場」，檢獲數張不同面值偽鈔紙幣、噴墨打印機、電腦及製造偽鈔原料等工具，並當場拘捕劏房內兩名涉案男女。糾纏間一名女警受傷，送院治理。警方正追查是否有在逃同黨。

被捕兩人，分別26歲「持行街紙」印度裔男子及37歲持香港身份證外籍女子，為情侶關係，涉嫌管有偽製物料及器具、管有偽製紙幣及襲警罪名。案中遇襲女警，手腳輕微受傷，清醒送院經治理，未有大礙。

噴墨打印 質素低劣

商業罪案調查科偽鈔及偽造文件組高級督察鄧國軒表示，初步涉案劏房屬男女疑犯住所，兩人

製造偽鈔僅屬初期階段，相信未有流出市面及不涉集團式操控。

行動中，警方檢獲的偽鈔，分別為3張1,000元面值偽製紙幣、兩張500元面值偽製紙幣、1張100元面值偽製紙幣，全部由噴墨打印機打印，防偽特徵不完整，質素低劣，市民可容易分辨。

消息稱，商業罪案調查科及東九龍總區反三合會行動組人員，根據線報經調查鎖定一個懷疑「偽鈔工場」。前日下午約5時，人員展開代號「雷霆18」行動，突擊搜查紅磡漆咸道北一個目標劏房單位。

其間，劏房內兩名男女一度企圖反抗，但迅即被人員合力制服，糾纏間一名女警受輕傷，由救護車送院治理。警員經調查，在劏房內檢獲多張偽製紙幣、3部噴墨打印機、2部電腦、硬身紙張、墨水及裁剪工具等製造偽鈔工具，拘捕兩名涉案男女帶署。

前年電影道具領班張偉全及另一名男子，因涉嫌管有一批曾用於拍攝電影《樹大招風》及《迷城》的21箱共約22.3萬張「道具鈔票」，被警方拘捕及控以管有偽造紙幣罪名，早前兩人在東區法院裁定罪成及判監4個月，緩刑兩年。裁判官在判刑時指出，即使被告誤信可以就道具鈔票作保管，都不足以構成合法辯解，故裁定罪名成立。

涉呢民政署1.5萬元 區員陳炎光被起訴

香港文匯

報訊（記者

蕭景源）黃大

仙區議員陳炎

光（48歲）

涉嫌詐騙民政

事務總署共

1.5萬元薪金

償還款項，昨

被廉政公署落

案起訴一項

「欺詐」罪

名，他涉嫌違反

《盜竊罪條例》

獲准保釋，

本周五（15日）

在九龍裁判法院

答辯。陳的一名

前兼職助理，

早前亦被指於

6年間訛稱從陳

收取月薪，

並將收據向

民政事務總署

索索營運開支，

最終令民政

署向陳發放共

35萬元，該名

前兼職助理

已被控一項

「串謀詐騙」

罪並於4月初

提堂。

廉政公署早前

接獲貪污投訴

及經調查後

揭發事件，

調查案件期間

更獲得民政

事務總署全面

協助。案情指，

事發時為

黃大仙區議員

的陳炎光，以

月薪5,000元

聘請一名女子

於2016年1月

至12月期間

擔任其兼職助

理，但該女子

於同年3月

已辭職。

控罪指，被告

涉嫌於2016

年5月5日至

7月12日期間，

虛假地表示該

女子在4月至

6月仍受僱為

兼職助理，並

向民政事務總

署遞交營運開

支償還款額申

請，以證明他

曾每月向該女

子支付5,000

元作為薪金，

意圖詐騙而誘

使民政事務總

署職員處理及

支付合共1.5

萬港元的營運

開支償還款項，

導致他獲益或

政府蒙受不利。

兼職助理涉騙35萬營運開支

另外，陳炎光的一名前兼職助理梁偉倫（40歲），今年4月4日被廉署控告一項「串謀詐騙」罪名並在同年6日提堂。控罪指梁涉嫌在2011年1月1日至2016年8月31日期間，訛稱從陳收取3,500元至7,000元不等的月薪，然後以月薪收據向民政事務總署申索營運開支償還款項，最終令民政署向陳發放共35萬元。

鷹君爭產案

啟瑞稱以命護家 康瑞笑出聲

鷹君集團創辦人羅鷹石的遺孀羅杜莉君（羅老太），入稟撤換管理家族信託基金的「匯豐國際信託」（匯豐信託）一案進入第十二天審訊。庭上昨日公開一段支持母親向受託人取回資產的5位子女WhatsApp群組對話，內容指羅嘉瑞威脅賣股份給金融大亨索羅斯，並由對方提出全面收購。

繼續作供的羅老太孀子羅啟瑞承認因此與羅孔瑞、羅旭瑞提出要增持鷹君股份以重奪信託控制權，更一度情緒激動地說：「我們都以性命守護這個家！」

他批評匯豐信託面對羅嘉瑞的威脅，竟不願相應地增持鷹君股份，惟坐在公眾席的羅康瑞忍不住笑出聲。

羅啟瑞在作供時指，母親（羅老太）簽發2016年1月的意願書後，羅嘉瑞、羅康瑞與羅鷹瑞3人不時滋擾羅老太，又說她若簽署意願書，就會失去信託的話事權。

啟瑞以索羅斯形容嘉瑞

代表匯豐信託的資深大律師馮庭碩質疑，羅老太於2016年2月簽發的意願書，要求取回所有信託資產，是源於羅啟瑞的指示。羅啟瑞承認曾向母親表達自己想法，惟直至同年2月中之前，她仍未察覺事態嚴重。羅啟瑞又強調，若真有一個如索羅斯一樣的敵對收購者，那只會是羅嘉瑞。

馮庭碩再次質疑，信託基金於2004年分配股權後失去鷹君的絕對控制權，若羅氏兩老確有意維持信託的最大股東地位，他們當年怎會想不到控制權的問題？羅啟瑞重申若兄弟姊妹同心，根本不會有此憂慮，母親必定無想到有子女其後會倒戈相向。

羅啟瑞再次批評匯豐信託以集中風險為由拒絕增持鷹君股份是失職，又指對方多年來一直聽從指示，卻於關鍵時刻與羅家打對頭。

另外，控辯雙方在庭上爭辯是否將羅老太前菲傭偷錄的錄音呈堂。辯方指，該段錄音證明了羅啟瑞於整個審訊過程中，一直向羅老太提供協助，惟法官陳嘉信聽罷陳辭後認為，羅老太已在庭上供稱不論是入稟的決定或她在庭上作供，均出於自己所願，因此法庭無需考慮錄音內容，拒絕將錄音呈堂。

■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

黃大仙區議員陳炎光。

資料圖片